

“煤改电”让天空更蓝 民心更暖

民建宁夏区委会和自治区政协委员茹小侠反映,近年来,我区全面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抢抓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契机,结合资源禀赋,坚持从“热源侧”和“用户侧”双向发力,科学组织、周密安排、强力推进农村地区以“煤改电”供暖方式为主的清洁取暖项目建设,全面提升农村清洁取暖水平,有力助推了全区加快绿色发展。我区农村地区“煤改电”清洁取暖项目建设成果有目共睹,但仍存清洁取暖投入成本大。以中卫市为例,农村地区清洁取暖主要采取“电代煤”方式,其改造费用主要为国家专项资金、政府配套资金和农户自筹资金三部分。按照目前补贴政策及实施计划,如果要完成全市13.98万户改造任务,需要政府配套资金约4亿元至4.6亿元,对于县(区)政府来说,将面临很大的财政压力。

农村居民积极性不高。即使取暖电价有优惠补贴,并实行峰谷电价政策,但农村住宅实际供暖面积远大于65平方米,选用设备的功率就变大,设备费用就变多,而国家专项资金和政府配套资金是不变的,农户自筹部分相应增加,因此投

入及运行费用较大。目前我区推行的“煤改电”等清洁能源多数仅局限于取暖方面,没有更多地关注到农村居民的生活综合用能。大部分参与群众在思想上仍认为传统燃煤是最经济实用的取暖方式,出现享受了优惠补贴政策但仍不愿放弃燃煤的问题。传统单一材料的墙体保温性差、散热系数高、热流失严重,如果没有同步配套房屋保温修缮,改用采暖后能效利用率下降,运行成本增加。

农村电网配套建设投入大、周期长、环节多。由于非整村推进,农户改造意愿的不确定性,导致项目储备困难。从目前电网投资能力来看,实际电网逐年投资计划与配套建设资金需求严重不匹配,并且配套项目从储备到项目建设实施需要一定周期,难以满足清洁取暖负荷短时间全量接入。个别村庄电网负荷严重过载,电网建设能力无法满足已改造农户“煤改电”设备的用电需求,严重制约了农村地区“煤改电”项目的建设进度。

建议加强项目宣传引导。要向农村居民重点宣传电供暖的安全、便捷、环保、节能优势,加强清洁取暖对空气质量改善、生活水平提升的宣传力度,使农户在

经济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自主转向清洁取暖。加强对用户安全操作知识的宣传,提高用户自觉维护供暖设施安全的意识,并教育引导其掌握相关使用知识和技术,做到安全取暖、节约能源。

完善资金支持政策,降低项目投入及运行成本。结合实际,探索多元化融资方式,拓宽金融机构支持清洁取暖渠道,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引导企业和社会加大资金投入,运用更多非现金激励政策模式,形成“企业为主、政府推动、居民可承受”的商业清洁取暖模式。通过优化资源配置,制定政府、电力企业和用户多方共赢的市场分摊机制,杜绝煤炭替代化现象。根据农户清洁取暖成本增加部分,合理确定补贴周期,积极向上级有关部门争取清洁取暖更优惠的电价政策,实现农村“电代煤”电量直接交易,通过跨省电力交易平台直接向发电企业进行招标,实现低进低出,最大限度降低取暖用电价格。

加快农村地区配套电网改造进度。加强各相关部门之间的沟通协调,共同入户摸排调研,根据电网实际承载能力和农村“煤改电”的特殊性,制定行之有效的措施,加快项目储备的进度,并扎实推进各

环节工作,确保电网改造项目精准实施。对已改造电网达到户均配变容量2千伏安以上,且地处偏僻、向阳房屋占比大的农村,因实际居住比例不高,使得采暖设备使用率偏低、实际采暖负荷小,现有配变、电力线路能够满足“煤改电”居民用电需求,无需进行大规模改造;对电网已改造,且地处城乡接合部或乡(镇)政府周边的农村,因实际居住比例高,使得采暖设备使用率高,实际采暖负荷远超过有电网接带能力,按照确认的居民户均采暖负荷,通过新增配变等方式对电网进行适度改造;对于电网未改造的农村,因该类电网已运行多年未改造过,配变、电力线路均不具备接带“煤改电”负荷能力,需对线路、配变等电网设备进行彻底改造升级。

大力实施农房节能改造。对已实施“煤改电”的农户,引导其对现有无保温房屋进行保温隔热改造,有效降低能耗和清洁取暖成本,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对其他农户,积极向有关部门争取实施房屋节能改造项目。引导农户按照《农村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提升新建农房设计水平和建造质量,提高节能建筑普及率。

加强噪声防治 守护百姓宁静生活



民革宁夏区委会和自治区政协委员毛明杰反映,近年来,我区各类噪声扰民的投诉数量一直居高不下,投诉问题主要集中在工业方面,建筑施工方面,交通运输方面,社会生活方面。这些噪声污染都严重影响人们身体健康和生活质量。究其原因,噪声污染防治体制机制不够完善,噪声污染防治规划管控不够有力,噪声污染防治监管手段有待提升。部分县区虽然划分了声环境功能区,但未建立噪声自动监测点位,噪声监测方式仍以手工监测为主,噪声监测的滞后性与即时执法的迫切性之间存在矛盾。对新建住宅的噪声隔声要求监管不严,未按噪声法要求在购房合同中写入噪声防治措施。

建议将噪声污染防治目标完成情况纳入政府考评,通过目标化、量化、制度化的管理方法,细化噪声污染防治的主要责任者和责任范围,确保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完善我区声环境综合管理体系,统一协调各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公安、市监、文旅、住建等管理部门的管理工作,加强宣传、教育、预防、查处等工作,进一步整治噪声污染源。建立投诉统一受理、归口管理、限时办结等长效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信访部门和12345便民热线作用,形成高效联动的噪声污染防治体系。

充分发挥环保、公安、文化、综合执法等相关主管部门的主体作用,加大对建筑施工噪声、工业噪声、社会生活噪声等噪声污染行为的查处力度,对群众反映强烈的依法依规从严处罚。工业企业、建筑工地及文化娱乐等项目严格环评审批,严格执行排污申报和排污许可证制度,从源头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依据全区各功能区环境噪声自动监测系统,制定各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规划目标,对未完成声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的地区以及噪声污染问题突出、群众反映强烈的地区实施约谈,要求及时整改,定期向社会公开整改情况。

严格按照生态环境部颁布的《声环境质量标准》《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等相关技术规范要求,严格落实噪声监测质量控制措施,确保监测数据的完整性、准确性、科学性和公正性。推行智慧工地建设,按照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方案要求,建立噪声自动监测系统,对所排放的工业噪声开展自行监测,并与智慧工地管理系统联网。

整治废品回收行业 营造安全宜居环境



西夏区政协反映,据统计,西夏区共有废旧物资回收站281家(指经营范围内含有再生资源回收类的市场主体),其中无证经营主体114家。大部分废旧物资回收站主要经营废纸、塑料、玻璃、织物、金属类等。这些废旧物资回收单位存在部分废品收购站仍位于人员较密集的临街营业房或住宅小区、居民楼下。部分废旧回收行业从业者不注重环境卫生,随意占道经营、环境脏乱的问题。大多废品收购站属于个体经营,从业人员管理意识不强,安全意识薄弱,不具备基本防火、灭火常识,场所内使用明火、私拉乱接电线的现象经常可见。

西夏区政协建议,严格加强审批勘验,限定审批范围。加强对废品收购站营业执照申报审核力度,在审批前应先进行现场查勘,在人员密集的临街营业房或住宅小区、居民楼下严禁审批废旧物资回收站。或在主城区、城乡接合部等区域外划定审批范围,不允许在城市建成区、网红打卡地、特色街区、商圈、市场、商业区、餐饮店周围、人员密集居住区等处新建废旧物资回收站。对无照经营的废品收购点应依法予以取缔。

完善行业管理制度,加强监管力度。由于废品收购站分布广泛、战线面广,商务、市场监管、住建、环保、消防、公安等部门应明确责任,形成合力,联合开展废旧行业监督检查。建议主管部门建立行业整顿标准,对内部堆放、外部遮挡、废品收购、货物外运等建立相关标准,并督促从业人员按照相关规定限期整改落实到位。要求场所内设置必要消防设施,规范电气线路。禁止私拉乱接电线,禁止在仓库区使用烤火炉等电器设备。严格火源管理,在收购站内绝对禁止吸烟,从而最大限度减少火灾隐患。与废旧回收行业站点逐一签订责任书,明确企业和从业者的责任和义务,把安全管理、“门前三包”、环境卫生等各项工作落实到每个企业负责人身上,促进废旧物资回收行业依法守法经营。严格要求废旧物品的存储量及流通时间,防止存放时间过长滋生病媒污染环境。

加大宣传力度,发挥舆论监督作用。加强对从业人员的培训,普及消防安全知识,增强防火意识,提高自救能力。增强废品收购站经营者自查自改火灾隐患意识,达到防患自除的良好效果。充分发挥新闻媒体舆论监督作用,通过发动群众举报消防违法行为,对“屡教不改”的单位予以曝光,营造良好的舆论监督氛围,促进废品收购站火灾隐患整改。

(本版稿件由自治区政协办公厅研究一室提供)

加快推广可降解塑料包装制品



民革宁夏区委会反映,据不完全统计,现今塑料的使用量是半个世纪前的20倍,预计未来20年内塑料的生产量和用量还会再翻一番,白色污染已经成为迫在眉睫的环境危机。

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仍大量存在。大部分发达省市已经开始逐步推行淘汰一次性塑料制品。以最常见的塑料袋为例,已经要求商家使用可降解塑料袋和无纺布袋,全面替换不可降解塑料袋,若不遵守将会受到行政处罚。2023年初,上海吉野家浦东食品城店因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被市场监督管理局罚款2万元。但在相对偏远的农贸市场、小型餐饮业,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仍在大量使用。

可降解塑料制品目前价格较高。仅从原材料来看,可降解的原料比原来

普通塑料贵2倍多近3倍。再从市场终端来看,以部分中高端超市为例,其提供的完全可降解塑料袋最低价格已经达到了0.5元/个至1.5元/个,是普通塑料袋0.2元/个至0.3元/个的数倍。作为消费主力的普通工薪阶层,对价格相对敏感,较高的价格进一步加大了可降解塑料袋的推广难度。

为进一步减轻白色污染带来的危害,把我区打造绿色生态宝地,民革宁夏区委会建议,完善政策制度,强化职能监管。将塑料污染防治纳入相关地方性法规。制定并动态更新塑料制品禁限目录,落实好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加大对绿色包装研发生产、绿色物流和配送体系建设、专业化智能化回收设施投放运营等重点项目的大力支持力度。实施企业法人守信承诺和失信

惩戒,将违规生产、销售、使用塑料制品等行为列入失信记录。严格监督一次性塑料制品在流通上的使用,强化商家塑料污染治理的自律性。加强对商超、宾馆和酒店等场所的日常监督检查,禁止使用不可降解的一次性塑料水杯、垃圾袋等塑料制品,其中对城区及城乡接合部、乡(镇)和农村地区的集贸市场,分阶段逐步禁止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塑料胶带和一次性塑料编织袋。整合监管机构,明确权责,确定塑料污染治理的主要负责部门,从而改变其执行中多头监管状况,形成各部门各司其职、多管齐下、通力合作的强力综合整治态势。

培育新业态新模式,强化职责落实。扎实做好商务领域塑料污染治理工作,确保如期完成塑料污染治理各项

目标。按照“禁限一批、替代循环一批、规范一批”的原则,有序禁止、限制部分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和使用,推广可循环、易回收、可降解的替代产品。在商场、超市、药店、书店等场所,通过设置自助式、智能化投放装置,推广使用环保布袋、纸袋等非塑料制品和可降解购物袋;在餐饮外卖领域,推广使用符合性能和食品安全要求的秸秆覆膜餐盒、竹浆纸一次性杯子餐具等生物基产品、可降解塑料袋等替代产品;在集贸市场建立购物袋集中购销制,推广生鲜产品使用可降解包装膜(袋)。加快培育新业态新模式。加强电商、外卖等平台企业入驻商户管理,制定一次性塑料制品减量替代实施方案,并将执行情况及时向社会公布。支持企业采用股权合作、共同注资等方式,建设可循环包装平台运营体系,积极推广可循环、可折叠包装产品和物流配送器具,鼓励企业使用商品和物流一体化包装,建立可循环物流配送器具回收体系。规范塑料废弃物的回收利用和处置,降低塑料垃圾填埋量。

持续投入研发,提升替代产品质量。持续在可降解塑料制品研发上投入资金与精力,不断提高可降解塑料制品的韧性、热稳定性、强度、延展性等技术指标,不断降低可降解塑料制品的价格和成本。不断优化可降解塑料制品的降解工艺,把对环境的污染和负担降到最低,为下阶段的全面推广与应用打下坚实的技术基础。

创新宣传方式,强化宣传引导。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强化公众“限用”的自觉,切实转变人们使用一次性塑料制品的观念和习惯。充分用好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组织开展禁塑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做好对控制塑料污染政策的解读,不断提升公众环保意识和对环保替代包装用品的知晓度,在全社会营造浓厚的限塑禁塑氛围。

发挥行业协会的引导作用。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的引导和监督功能,通过制定行业标准,强化行业协会自律监管,及时发现、解决问题,推进民宿行业健康发展。

完善惩处与淘汰机制。建立行业“红黑名单”制度和淘汰机制。完善行业信息公开制度,定期公布民宿经营状况和资质,行政部门对违规经营行为实行强制性惩罚措施与退出行业等行业处罚。对于优秀的经营者予以鼓励和嘉奖,对经营不规范的民宿进行批评并要求限期整改。违规经营行为严重或涉及违法犯罪的,建议让其退出整个交易市场,维护民宿经营市场的正常秩序。

建立生态破坏应对机制,及时做好生态修复工作。环保部门要加强和市场监管等部门的联系,及时掌握当地民宿数量和分布情况,针对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水、垃圾等问题,指导经营者做好污水处理设施、餐厨垃圾处理和油烟的合理排放。在坚守生态红线的前提下,对山体的受损和植被的破坏及时进行修复。

追求“诗和远方” 打造合法有序民宿发展新业态

银川市政协反映,去年上半年旅游行业在促进消费政策等各种利好因素推动下,各地旅游景点“人从众”景象再度回归,文旅市场的快速升温也带动了民宿市场的蓬勃发展。但随着消费者对消费质量的更高追求,民宿经营存在的问题也日益凸显。

民宿处于“灰色”经营状态,监管主体缺位。城市民宿主要位于居民单元楼内,多无明显标识和特征,特别是违规经营的民宿为了掩人耳目,外观更是与普通居民住宅无异,而对内大肆进行改造用于经营,具有高度的隐蔽性。而民宿行业涉及市场监管、治安、消防、卫生、旅游等多个领域,虽然对其具有监管职责的部门众多,但一些主管部门却长期缺位,对于民宿的监督管理没有形成联动机制,导致民宿问题和矛盾频发,阻碍民宿合法、有序发展。

消费者权益难以有效保障。在互联网的支持下,大量住宿专业预定平台开始出现,游客通过平台可以在出发前了解各个城市和景区的民宿情况,利用网络支付手段,提前预订客栈民宿,

并安排好以民宿为中心或节点的旅游线路和计划。而一些网络平台特别是以个人房源为主的网络平台,例如“小猪短租”“蚂蚁短租”以及“爱日租”等,仅为房东与租客提供信息交流渠道,经营销售则由房主线下自主运营,平台无法对房源进行精准认证,不能做到实时监控,房源信息虚假宣传、夸大宣传、住宿条件不达标、服务质量差、随意涨价等问题突出。旅游高峰期,存在不少民宿坐地起价,消费者的订单被毁约取消,导致游客遭遇“人到了房没了,不知住哪儿”的窘境。

民宿经营引发邻里纠纷。民宿多开设在居民小区中,房东把闲置的住宅改造为民宿进行经营,因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和功能造成其他业主房屋受损,外来流动人员增多造成小区管理困难,住客聚会吵闹严重扰民,占用业主公共资源,破坏小区环境等问题频发。小区业主向物业、社区投诉反映,但因缺乏法律依据,不能采取强制措施而只能通过倡导和呼吁的方式进行劝说。

违规侵占林地,透支生态环境。民

宿的主要特色在于农村、林地、景区的自然景观、绿色环境等原生态元素。然而当下不少民宿不仅动辄毁林造屋、破坏林地环境,还在建设和经营过程中对污水、垃圾等处理不当,给环境承载力带来巨大破坏。如,“秦岭违建”“重庆破坏山体”“洱海污水排放”等事件,那些在短视频平台上具有极强视觉冲击力的建筑样本,是在现实生活中以破坏生态环境为代价推出的。

银川市政协建议,加强行业立法。依据实际情况,深入调研民宿布局、环境、经营模式等方面情况,制定专门的城市民宿管理办法。对准入条件、监管方式和责任承担等内容进行规定,促使民宿行业有序发展。

健全市场监管体系。明确民宿行业的主管部门,进一步加强公安、消防、旅游、市场监管、卫生等部门的沟通协作,建立统一的市场监管体系。各地行政机关可根据当地城市民宿发展的实际情况制定适合其行政辖区的民宿准入规则,通过建立行政审批制度强化源头管理,确保民宿合法经营。